

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導師會議

壹、日期：112 年 8 月 23

貳、時間：下午 1:00

參、地點：613 教室

肆、主席：學務主任丁振益

伍、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許迦凱

陸、工作報告：

學務處

一、本學期 7:50 預備鐘，8:00 第一堂課，8:50~9:10 為早上打掃時間，以上已於上學期校務會議通過，請大家協助注意。

二、校外教學活動在請導師協助配合訓育組辦理。

三、新生健康檢查學生若未註冊又有到校要做健康檢查請至總務處繳交 450 元才行做。

四、開學日 08:00~08:30 為開學典禮，08:30~10:00 為導師時間，10:00 後為正式上課。

五、手機櫃請導師確實執行，若未完善將列入考績，若有之前櫃子 KEY 未還也請導師協助還回來。

六、家長代表大會暫定 9/22(五)晚上七點，是否須改到補班日 9/23(六)，投票後不更動。

七、學生連三天未到校也連絡不上需報中離系統。報完後每兩個月需有一次輔導紀錄，請導師協助注意，若學生休學同樣要報中離系統，除非轉學或放棄學籍。

訓育組

一、班會：每週一下午第七節

(一)依行事曆班會時間確實召開班會，並指派班級幹部領取班會紀錄本。

(二)請確實填寫紀錄本內容，可以有**建議事項**，於**當天下課繳回至學務處**，如未完成將於放學後留至班上召開班會。

二、每週三為固定朝會時間-7:40，請導師注意集合時間。

三、教室佈置競賽-準備時間:即日起~9/28，評分時間:10/2，詳細內容請參閱比賽實施計畫。

四、幹部訓練

(一)**9/1前請繳回**幹部調查表及家長代表意願調查表。

(二)**9/4第5節為全校幹部訓練時間**，請導師協助班上幹部準時出席。

(三)學生自治會成員由班級代表組成，請導師鼓勵學生踴躍參與自治會幹部。

五、社團

(一)普通班週一第5-6節、建教班隔週一第5-6節-上課日期請參閱行事曆。

(二)選社期限：自9/4 PM:1:00開始至9/8 PM:4:00截止。

(三)選社方式：採線上選填方式，選填方式會再另行公告。

(四)9/11 AM 8:00~9/12 PM:4:00 兩天開放加退選，採**線上選填方式**，逾時不候，方式再另行公告。

學生如於9/12前仍尚未選社，將由訓育組代排，不得異議。

六、品德教育活動：

(一)禮貌運動：詳細請參閱活動內容(電子檔)

推行班級上課禮貌，說好話，對師長及同學道早、問好，進出辦公室敲門、報告，請、

謝謝、對不起，起立、立正、敬禮、老師好、謝謝老師之上課禮節，「三不」運動-不說髒話及三字經、不言語挑釁、不做言語暴力，「三要」運動—要時時謹記、要處處遵行、要誠心誠意。檢核表如活動所示。

(二)品德學藝比賽：詳細請參閱活動內容(電子檔)

1. 比賽期程：即日起至111年11月30日PM:16:00截止。

2. 評選類型：品德主題故事類、漫畫類、影音類。

七、各年級校外教學活動：

高一公民訓練1/8.1/9，國際教育旅行12/17~23，高三畢業旅行11/14~17，相關細節會再另行公告。

八、服務學習-(每位學生每學期需有2小時)(電子檔)詳細內容請參閱服務學習時數辦法

(一)服務學習項目：

1. 個人樂捐發票：以個人為單位，100張可換取1小時。

2. 街頭募發票2小時：以同班級為單位，每次參與人數：4人~全班。

3. 幼兒園服務4~6小時(與鄰近幼兒園合作)：可個別或小組報名(可不同班級學生為小組)。

4. 老人服務4~6小時(與鄰近安養中心合作)：可個別或小組報名(可不同班級學生為小組)。

5. 創世基金會服務4~6小時(認識及陪伴植物人)：以全班參與為主。

6. 鄰近社區服務1~4小時(協助附近社區清潔打掃或相關協助)：以全班參與為主。

7. 其他：

(1)各處室及各科可規劃服務學習項目。

(2)班級自行規劃(需向學務處訓育組申請並審核，核准後實施)。

(3)校外機構不定期舉辦服務項目(國際志工服務、弱勢團體協會等)。

九、敬師月活動-為9月份重要活動，詳細內容請參閱敬師月活動計畫(電子檔)

(一)實施時間：111年9月1日~9月28日。

(二)活動名稱及內容：

1. 活動一-有愛大聲說：報名時間：9/1~9/23(實施時間：9/28(四)早上朝會)。

2. 活動二-特別的「你」，表達給特別的「老師」：繳交時間：9/1~9/15(請9/15放學前繳交)。

3. 活動三-永遠的感謝：實施時間：9/28(9/23(六)放學前繳交作品，9/28(四)公開播放)

十、班級經營計畫書(電子檔)已轉傳於各年級導師群組，請老師於9/4前繳交至訓育組。

十一、導師會議-本學期導師會議為每週四下午PM:4:15，下次會議時間：9/7(四)

地點：631教室，如有調整會再另行公告。

生輔組

一、生輔組針對班級各項調查如特定人員、賃居生調查、工讀生、騎乘機車…等資料**已上傳各年級導師群組**，請各位老師完成調查後於9月13日前填表回傳繳交。繳交電子檔即可，Email信箱：ccf547@ncvs.ntpc.edu.tw

	觀察建議原則
特定人員事實認定	(一)曾遭警方查獲進出不當場所者。
	(二)經常深夜逗留不當場所或深夜在外遊蕩者。
	(三)長期缺曠或無原因經常缺曠課3日以上者。
	(四)與藥物濫用人員交往密切者。
	(五)發現攜帶不明粉末、藥丸、疑似吸食用具到校者。
	(六)有吸菸(或施用電子煙)、喝酒、吃檳榔習慣者。
	(七)參加不良組織或不良藝陣活動者。
	(八)經常性翹家者。
	(九)常在校內、外糾眾鬧事或圍事、不服管教者。
	(十)金錢使用習慣劇變者。
	(十一)校外交友複雜者。
	(十二)經「藥物濫用(毒品使用)篩檢量表」篩檢出高風險者。
	事項： (一)父、母親或主要照顧者有藥(毒)癮。 (二)兄弟姊妹有藥(毒)癮。 (三)家庭成員關係紊亂、功能不佳或支持系統薄弱。
高關懷人員認定	請導師針對已滿17歲至19歲以上、仍在就讀高一至高三之學生，進行輔導瞭解，若有曾復學、轉學、重讀之情況，且有違法犯罪、藥物濫用或霸凌紀錄者。
運用注意說明	(一)本原則係協助學校提列特定人員參考，勿僅以單一行為或事項做為提列之考量依據。 (二)學校提列特定人員除參考本原則外，仍應透過關懷及輔導等作為，協助學生改善相關行為或提供必要之協助。

二、請導師提醒本學期有意新申請遠到生資格(08:00前到校)的學生請於9月22日完成申請，務必填寫申請表，經家長、導師簽名確認，繳交至生輔組生活輔導員宋震芬老師處，逾時不候(請導師務必向家長了解是否確有需求，避免學生校外逗留)。

三、有鑑於上學期太多騎機車到校同學未提出申請，為利於管制，本學期所有騎機車到校於9月22日前至生輔組向生活輔導員宋震芬老師提出申請，請導師提醒滿18歲且具備駕照的學生若欲騎機車到校上課，請務必於騎車到校前完成申請，校方僅同意個人騎乘到校，勿搭載同學，如有乘坐需求，請提供雙方家長同意書後辦理。另為維護全體師生用路安全，

每日 7 時 30 分欲停入校牆旁車格者，請採取「熄火牽引」停放，放學時亦同。

騎機車到校上課***請遵守下列規定***	
壹、申請騎乘機車之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年滿十八歲並領有機車駕照者。 二、持有機車車籍資料及行照者。 三、投保第三責任險。 四、出具家長親筆簽名蓋章之申請書及同意書。 五、需參加學校舉辦之交通安全講習且表現良好者。 六、以上各條件具備者，各級實施審核，缺少任何一項者，不得提出申請。
貳、申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考取駕照。 二、領取騎乘機車申請書。 三、請家長於申請書上簽章同意辦理申請。 四、導師依平時考核紀錄，著重於該生生活常規、自治、自律之能力，與崇法、守紀之德行，會同學務人員予以審核。 五、生活輔導組依申請條件逐一審查核對，並陳學務主任複審、核定。 六、凡經核准騎乘者領取機車通行證，並應接受學校規定納入路隊編組，進出校門依規定牽引機車經過校門後，於文化路巷弄始得騎乘。
參、學務處權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學生車輛之登記與管理。 二、學生交通安全之宣導、管理及違規處理。 三、依校況督導生活輔導組訂定「輔導學生騎乘機車管制實施要點」。 四、審查學生騎乘機車之申請。 五、協調總務處律定學生機車停放處所。
肆、導師、科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瞭解並建立騎乘機車學生資料。 二、嚴格禁止學生未經申請核准騎乘機車。 三、違規騎乘機車學生會同導師、科主任、學務人員、家長審核處理。 四、勸導學生盡量不騎機車上學，以減少意外之事件發生。 五、會同家長主動瞭解學生到校返家狀況掌握動態並嚴密督促。 六、嚴格要求學生不可無照駕駛機車或乘坐無照駕駛者之車輛。
伍、交通服務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加強校內巡邏，在生輔組長指導下查察違規騎乘者。 二、在學務人員指導下，不定時實施檢查提供資料據以考核。 三、凡遇不服指揮及不接受檢查者，登記車號交生活輔導組查處。
陸、安全管制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貫徹七不措施：不超速、不酗酒、不蛇行、不併騎、不借人、不改裝、不載未經申請核准之人。 二、做好機車安全檢查維護。

	<p>三、每學年準時參加生輔組辦理之交通安全教育。</p> <p>四、機車依規定停放，並接受路檢指揮。</p> <p>五、每日騎乘前親自檢查機件是否正常安全。</p> <p>六、騎乘機車時隨身攜帶機車行照、駕照期間均需完成「人」「車」保險，持有保險卡。</p> <p>七、服裝整齊戴妥安全帽，不隨意停車。</p> <p>八、行車途中車輛故障，先以電話通知學務人員、導師、家長處置情形及預定到校時間。</p> <p>九、申請乘坐機車同學，需向生活輔導組完成申請後始可搭乘。</p>
<p>柒、違反交通規則而肇事者或違反以下規定遭記過處分者，取消騎乘資格，爾後不得提出申請：</p>	<p>一、未經申請核准騎乘機車到校者。</p> <p>二、不聽從交通警察指揮，經路檢登記者。</p> <p>三、超速駕駛者。</p> <p>四、經校外會通知違規騎乘者。</p> <p>五、機車性能特意修改或喪失功能者。</p> <p>六、未隨身攜帶駕照行照、通行證，且屢勸不聽者。</p> <p>七、其它重大違規事實。</p> <p>八、上述違規事項經懲處後，仍屢勸不聽者加重其處分。</p>
<p>捌、違反以下規定警告處分，經查獲三次以上即取消騎乘資格，爾後不得提出申請：</p>	<p>一、搭載人員未戴安全帽者。</p> <p>二、服儀不整者。</p> <p>三、併騎交談者或競駛者。</p> <p>四、機車借予他人騎乘者。</p> <p>五、借他人機車駛乘者。</p> <p>六、行駛未按規定者。</p> <p>七、未做好機車保養維護因而故障，致延遲到校者。</p> <p>八、機車未依規定停放者。</p> <p>九、行車故障未先以電話通知師長者。</p> <p>十、進入臨檢區行駛或未減速慢行停止者。</p> <p>十一、搭載未經申請核准同學者。</p> <p>十二、其它違規事項。</p>

- 四、學生於校內外如有違法情事（例如：無照駕駛、校外吸菸、藥物濫用、詐欺等）或發生意外事件，請導師於知悉第一時間務必通知生輔組，警方、衛生局或校外會通知時間往往會在數週後，為導正學生偏差行為即時且及早介入輔導有其必要，請導師留意並協助回報。
- 五、學生發生「疑似」校園性平事件，請導師於知悉時「同步」通報生輔組，以便移交性平委員會啟動相關程序，如有延遲通報者，可能面臨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嚴重可以予以解聘或免職，請導師務必多加留意。
- 六、請導師每日入班時，留意教室內監視器是否有異狀，並經常提醒學生貴重物品避免攜帶到校，手機、現金等物品請隨身攜帶，降低學生物品遺失風險。班級如有物品遺失需調閱監視器者，需先至學務處填寫調閱申請書後方能查看，請導師留意影像可調查時間（14 天

內)。

七、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友善校園週期程為 112 年 8 月 30 日 (星期三) 起至 9 月 8 日 (星期五) 止，本次宣導主題「校園詐騙防制—你快樂我平安」

體衛組

一、 衛生組

(一)打掃環境區域分配

1. 內掃由衛生股長負責。
2. 外掃由環保股長負責。
3. 同學務必皆有打掃工作。
4. 打掃時間為

早上 08:50~09:10

中午 12:20~12:30(主要巡視並清潔外掃區)

下午 2:50~3:05(第六節下課)

一般垃圾、紙類、堆疊紙類(餐盒紙杯)丟棄時間：

每日下午打掃時間。

塑膠回收、紙類(紙箱紙張)回收、鐵鋁罐丟棄時間：

星期三、五下午 2:50~3:05。

期間所有同學禁止打球或去福利社。

5. 中午午休以及第七節課為檢查及評分時間，打掃不確實班級將實施放學輔導。
6. 請愛惜打掃用具，為避免遺失請在掃具上貼上班級名稱，若有損壞請立即向體衛組長報告並更換新掃具(若因人為破壞將斟酌賠償)。

(二)打掃工作要點

1. 廁所-

男廁→小便斗刷洗及擦拭、馬桶刷洗及擦拭、隔間門板及牆壁擦拭、地板掃地及拖地

女廁→馬桶刷洗及擦拭、隔間門板及牆壁擦拭、地板掃地及拖地

洗手台刷洗、鏡面擦拭

廁所內垃圾需每日清除，可以用下午打掃時間跟班及垃圾一起倒掉。

2. 各辦公室-每日需掃與拖過一遍，若有盆栽請每日酌量澆水，玻璃及窗溝需擦拭，垃圾請每日倒，辦公室的垃圾袋請至體衛組索取。

3. 走廊樓梯-每日需掃與拖過一遍，並請負責學生不定期檢查是否有堆放垃圾，即時做清除動作。

4. 洗手台-班級前的洗手台由該班級負責維護及清理，其餘各樓層之公共洗手台則由擔任該外掃班級負責。所有洗手台均禁止清洗廚餘桶以防阻塞。廚餘桶請每日倒完後至一樓無障礙斜坡旁的清理槽清洗。

5. 操場及機車停車場-每日做掃垃圾和掃落葉的工作，掃具都集中放在小倉庫內(行政大樓樓梯旁內)。

6. 教室-包括地板、門窗、天花板(蜘蛛網、紙團等)、牆壁、講桌、桌椅、垃圾桶及走廊、洗手台與前陽台(磁磚等)。

(二) 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 **※垃圾袋請減量並重複使用**

1. 分成五類：一般垃圾、塑膠回收、紙類(紙箱紙張)回收、容器堆疊紙類回收、鐵鋁罐。
2. 其餘可回收之垃圾請**徹底執行清洗、壓扁、堆疊**的動作。
3. 垃圾分類列為評分重點之一及打掃是否確實之判定項目之一。

(三) 打掃器材

班級掃具調查表請帶著於 8/30 中午領取及更換。

(四) 廁所綠化美化比賽(主題為閱讀)：

1. 實施日期-9/18~9/27
2. 參加對象-外掃負責打掃廁所之所有班級
3. 評分日期-9/28

(五) 每兩週環境評比：

1. 針對內、外掃區的整潔，在中午及下午打掃時間，按照打掃工作之細項評分。

(六) 學生平安保險

申請保險理賠需準備-**申請表**(向體衛組索取)、**醫生診斷證明書**、**收據正本**、**帳戶影本**。另外提醒學生平安保險申請須扣除**每次掛號費**、**收據及診斷證明書申請費**以外，**須滿 500 元**才可理賠。

(七) 全校新生及教師(需自費)健康檢查日期-08/25(四)早上。

二年級、三年級視力檢查-09/04~09/08

(八) **新冠狀病毒因應措施**請老師特別注意次氯酸水部分就用於早上的環境消毒，下午則使用稀釋的漂白水(1:50)，消毒後門窗也保持通風，**桌椅需一個一個分開保持距離**，也請宣導**勤洗手動作很重要**。

(九) 高一新生尚有 77 位學生未註冊，麻煩各高一導師與學生進行聯繫，若到 8/24 還未繳費，25 號將無法在校做新生健檢，如有特殊情況請告知體衛組。

二、 體育組

(一) 上學期班級競賽活動

1. 班際籃球三對三比賽-9/11~10/6
2. 班際排球競賽 10/23~11/17
3. 飛盤擲準競賽 12/18

(二) 體育器材

1. 借用時間-每節下課至上課鐘響十分鐘內，借用器材需提供借用人之學生證(或有照片之證件)，於歸還器材時拿回證件。
2. 請勿將檢到的學校用球私自留在班上，查獲將依校規論處。
3. 體育器材若經人為蓄意破壞或遺失，將由借用該班進行賠償。

(三) H150

為提倡體育署所推廣的每日在校課外運動 30 分鐘，於放學後將提供籃球、排球及羽球的借用至 5:30，請導師協助宣導並且鼓勵學生多多利用。

(四) 體適能測驗

1. 施測期間-開學至 12 月。

2. 於各班體育課時間執行。

(五)班級特殊疾病及使用藥物狀況調查表請各班於 9/7 前繳交(B 組建教班於 12/8 前繳交。

(六)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男子籃球隊新生及校內甄選

1. 報名資格：進入本校之高一高二對籃球有高度興趣者。

2. 測驗日期

校內 9/1(四) 下午 16:10(視放學結束時間調整)。

3. 報名方式：現場報名(本校籃球場集合)

4. 地點：本校籃球場(靠近總務處)。

教務處

一、目前新生只剩三人未聯絡上，請導師協助注意狀況。

註冊組

一、新生班導師請在 9/4(一)前，將下列文件以班為單位繳交至註冊組：

1. 新生補助款申請書紙本。

2. 學生證大頭照電子檔(以學號-學生姓名.jpg 編檔, 已上傳照片檔於新生基本資料者無需再交)。

二、註冊狀況

目前各班尚未註冊人數為小括弧內表示，總計 127 人，詳細如下：(截至 1120822)

汽一甲(9)	建汽一乙 (7)	資一甲(5)	觀一甲(4)	影一甲(6)	演一甲(2)	
汽二甲(0)	汽二乙 (10)	建汽二丙 (10)	資二甲(5)	觀二甲(0)	影二甲(1)	演二甲(11)
汽三甲(11)	汽三乙(0)	建汽三丙 (10)	資三甲(1)	建資三乙 (4)	觀三甲(1)	演三甲(5)
演三乙(22)	影三甲(3)					

**汽二甲、觀二甲、汽三乙已全班完成註冊

(建教轉正規及戲劇科學生因學籍異動彈性處理, 將不計入未註冊報表)

(一)請提醒學生盡快完成註冊，若無法一次繳完，可先辦理分期再繳費註冊；若學生欲辦理轉科、轉學等異動手續，也請盡快完成流程。

(二) 新生未註冊請導師或原輔導老師協助聯絡註冊，欲辦理退件者請通知學生盡快來辦理手續。

三、完成註冊後學生證可蓋註冊章，請以班級為單位收齊後送至註冊組蓋章。

設備組

一、發書已經新生已經完成。

二、明天新生訓練請導師務必按時間請學生做好再發書，請依序發書，避免發生錯誤狀況，導

致書本多發或少發，請導師也務必確認簽名(新書請先不要書寫或折到，避免退換時書商不接受)。

三、週記新生班級及某些班級已經經校長及學務處同意使用舊格式週記書寫。

實習處

一、「**國中技藝班上課老師暨帶隊老師會議**」，擬定 **8/29(二)12:20~13:00**，地點圖書館，請任課老師、科主任以及行政同仁雅渲、文華、俊輝、尚融、怡蓓、柏俊一同出席(實習組)。

二、國中技藝教育：已聯繫所有合作的學校收齊各校行事曆，交給各科排教學課程及上課老師；將於確認上課學生名單後給總務處協助辦理保險，並製作教室日誌(實習組)。

#預計 112/9/5(二)下午召開國中技藝班期初工作會議(實習組)。

三、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目前進行第二階段技藝選手報名，汽車科職種汽車噴漆、觀光科職種餐飲服務，其中觀光科選手會更換為王詩婷(實習組)。

四、「**112 學年建教班導師暨巡場老師會議**」，擬定 **8/28(一)8:30~8:50**，地點圖書館，請建教班導師、巡場老師、汽、資、觀、影之科主任一同出席(建教組)。

五、建教組汽三丙(階梯)8/1 已分發進場實習。資二乙、影二乙(輪調)9/1 將進場，請導師協助指導班級學生進場前的跑單流程，學生如因預警銷過無法完成，請本週五前通知建教組，以利聯繫實習機構做排班安排(建教組)。

六、8/22 下午廠校協調會議後，8/23 起將協助各個職場準備資料申辦 113 學年階梯式(建教組)。

七、應屆畢業生：已協助畢業學生完成青年儲蓄方案申請，並追蹤畢業生就業媒合結果。另將追蹤 111 學年產學攜手 2.0 資訊科+黎明科大、汽車科+東南科大的成果(建教組)。

輔導室

一、特教工作

1. 9/4(一)中午 12:30~13:00 於圖書室召開特教生班級導師座談會。

2. 新生 IEP 會議時間:9/11~15，將發放調查表邀請家長及學生與會。

二、家長日

1. 時間:9/17(日)9:00~12:00。

2. 請鼓勵家長踴躍參加，家長日出席獎勵要點詳見附件資料。

三、生命教育課程

1. 班級-汽一甲、觀一甲、演一甲。

2. 上課時間-9/11、9/25、10/16、10/30、11/13、11/27、12/11、12/25 班會課。

3. 授課講師:得榮基金會講師群。

圖書室

一、全國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投稿日期為(9/1-10/10 中午 12 點)，全國小論文寫作競賽投稿日

期為(9/1-10/15 中午 12 點)，再麻煩導師鼓勵學生投稿參賽。

二、圖書股長的特質為『細心、負責、喜歡閱讀』，再麻煩各位導師協助選派適合的學生。

三、三年級的學生若有要選擇自主學習，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盡快上圖書館網頁填寫自主學習計畫。

總務處

一、導師會議結束之後，請導師至總務處領取冷氣卡。

二、新生班導師請協助明天新生訓練中午便當訂定。

三、桌椅已完成，請導師協助檢查。

四、大型垃圾已丟棄，目前好的在舊實習處，請老師確認是否有放好，如果只有學生放怕很雜亂。

五、服裝及書包在 613 教室，請確認有繳費才行領取，請導師協助確認

各科主任

無

柒、臨時動議：

無

捌：校長指導

一、開學在臨，請各處室彙整資料再一起給導師，請學務處統一整理，避免各導師困擾或遺忘。

二、各位導師辛苦了，因本人尚有會議，故先行離席，之後再麻煩大家一起努力，感謝。

玖、散會：15:00